

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已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以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明亮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公司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 2015 年 2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份，募集资金用于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（以下简称“产业化项目”）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。其中，产业化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装备公司”）组织实施，项目所需资金由公司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支付，公司对装备公司形成其他应收款。为优化装备公司资产结构，增强装备公司资本实力，同意公司以其他应收款 1 亿元对装备公司追加投资，增加装备公司资本公积，投资完成后，公司仍持有装备公司 100%股权，装备公司注册资本不变，资本公

积增加至 1 亿元。

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5 日